

证券代码：300308

证券简称：中际旭创

公告编号：2023-025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际旭创”）于近日完成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事项，本次非交易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11,200,000 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2023 年 1 月 1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1、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情况及资金来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员工 249 人（包含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5 人），筹集资金总额为 15,702.40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 元，员工实际认购份额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资金来源为本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类金融机构贷款（自有和自筹资金与类金融机构贷款比例最高为 1:1）等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资金，其中自有和自筹资金 15,288.442 万元，类金融机构贷款合计 413.958 万元，公司股东王伟修、刘圣将向本员工持股计划

员工向类金融机构贷款提供个人保证。

2、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的股份总数为 1,120 万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 800,961,788 股的 1.40%，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股票；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共实施三次股份回购，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2 年 7 月 1 日上述回购计划已经实施完成，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036,7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549%，最高成交价为 31.1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9.0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8,127.21 万元（含交易费用）。

2022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2 年 10 月 10 日上述回购计划已经实施完成，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1,156,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最高成交价为 27.6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6.09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9,999.89 万元（含交易费用）。

202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上述回购计划已经实施完成，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0,473,1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76%，最高成交价为 30.3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6.47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30,099.95 万元（含交易费用）。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的股份来源于前两次回购的公司 A 股股票，本次受让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尚持有公司股份 16,465,985 股，公司上述回购的股份均

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后的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3、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3 年 3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股份中的 1,120 万股股票已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

根据《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60 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33%、33%和 34%，各期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4、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同时，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放弃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在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中担任职务，本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性，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股东王伟修、刘圣将向本员工持股计划部分员工向类金融机构贷款提供个人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放弃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且本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与公司股东王伟修、刘圣保持独立性，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股东王伟修、刘圣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

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3月21日